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5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于2022年12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明文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明文先生、徐海北先生、单文欣先生、陆永涛先生以及江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出席会议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王明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徐海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单文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名陆永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名江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文杰先生、陈良先生以及颜延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出席会议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刘文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陈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颜延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自由流云收费解决方案建设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15,683.79万元投资“自由流云收费解决方案建设项目”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制定，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会议同意公司2023年度与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交控”）及受江苏交控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41,275.00万元，其中关联销售39,483.00万元，关联采购1,792.00万元。关联董事王明文、徐海北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议于2023年1月5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需由股东大会批准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自由流云收费解决方案建设项目”的核查意见；
- 5、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5日